

陳禮祺議員

在盛事效應中兼顧社區民生與安全底線

特區政府在《2026 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中明確提出，支持澳門舉辦或承辦更多國際性文旅會議及活動，並致力打造標誌性旅遊盛事，例如將澳門農曆新年系列活動繼續納入“歡樂春節”框架。預計明年新春期間，本澳將延續傳統，舉辦花車巡遊、煙花匯演及爆竹燃放區等一系列節慶活動，以豐富旅客體驗，激發社區消費活力。

然而，因應南岸海濱工程的推進，相關周邊區域已不再適合設置爆竹燃放區。因此，明年新春的爆竹燃放區將集中設於氹仔，並同步擴大燃放區面積，將爆竹、煙花及火箭的售賣攤位增至六個，同時增設臨時停車位，以應對預期增加的人流需求。

政府積極提升節慶氛圍，透過盛事活動吸引“流量”並轉化為“社區經濟”效益，此一方向值得社會肯定。然而，在推動盛事的同時，必須堅守“居民優先、安全為本”的原則，對高風險公共活動實施精準管理。為此，本人提出以下三點建議：

一、加強噪音監測，保障居民安寧。長期以來，社會生活噪音投訴屢見不鮮。據統計，2024 年共接獲 10,554 宗噪音相關投訴，惟執法部門對突發性、非持續性噪音的檢控比例極低（約 1%）。爆竹燃放所產生的聲浪遠高於日常噪音，對周邊居民，特別是輪班工作者及需要休息的市民，造成直接影響。有鑑於氹仔燃放區將成為全澳唯一新春爆竹燃放區，勢必加劇社區對噪音滋擾的憂慮。建議當局於燃放區周邊不同距離的建築物設置實時噪音監測設備，系統收集數據，作為後續跟進與評估的科學依據。

二、完善交通規劃，增設社區溝通渠道。剛結束的十五運會與大賽車同期舉行，已驗證大型盛事對交通疏導及人流管理的嚴峻考

驗，盛事舉辦期間，各種臨時性措施可能對周邊居民生活造成短期影響。因應爆竹區範圍增大且其唯一性，結合過往經驗考量，建議政府提前公佈氹仔燃放區的進出動線規劃與交通配套方案，廣泛徵詢社會意見，設立專項社區聯絡機制，例如開通臨時熱線或線上平台，讓居民可即時反映噪音、交通、環境衛生、空氣污染等問題，並由專責部門迅速跟進與回饋，及時優化調整，確保活動期間人流與車流有序運轉，從而減低盛事對社區民生的干擾，體現以民為本的施政理念。

三、強化攤位主安全培訓，防患於未然。爆竹燃放區的設置雖已結合市政署的場地規劃與消防局的專業安全評估，但攤檔營運者的安全意識同樣關鍵。建議市政署聯同消防局加強所有成功競投攤位的工作人員參與防火安全培訓，提升其對火災風險的認知及應急處理能力，確保消防安全措施落實到位。